

##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7月29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彩虹集团”）的函告，获悉彩虹集团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用途
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1140万股	2015年10月15日	2016年7月29日	深圳高顿科技有限公司	2.42%	担保
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946万股	2015年10月22日	2016年7月29日	深圳市万山红投资有限公司	2.01%	担保
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1200万股	2015年11月5日	2016年7月29日	深圳市万山红投资有限公司	2.55%	担保
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1114万股	2015年12月16日	2016年7月29日	深圳市万山红投资有限公司	2.36%	担保
深圳市彩虹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	第一大股东	546万股	2015年12月30日	2016年7月29日	深圳市万山红投资有限公司	1.16%	担保

#### 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彩虹集团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22,616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6.02%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彩虹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2,1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5.30%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七月三十日